

2018 年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决算报 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的主要职责：市区廉租住房管理；市区经济适用住房筹建、销售；市区直管公房建设计划、分配安置、维护、租金收缴；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及住房申请人资格审查、分配安置；市属“双退”企业未房改职工住房的接收与改造。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235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8037.2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3249.7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66.8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23839. 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 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3668. 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 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65604. 35	本年支出合计	47	65612. 2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 00	结余分配	48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93. 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85. 74
总计	25	65697. 94	总计	50	65697. 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604.35	62354.62	0.00	0.00	0.00	0.00	3249.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1803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1803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1803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2	6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82	6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4	6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604.35	62354.62	0.00	0.00	0.00	0.00	3249.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839.76	2383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383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383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60.56	20410.83	0.00	0.00	0.00	0.00	3249.7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223.72	20014.48	0.00	0.00	0.00	0.00	3209.2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3209.24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3209.2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48	14.4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604.35	62354.62	0.00	0.00	0.00	0.00	3249.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7	3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17	3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98.67	358.18	0.00	0.00	0.00	0.00	40.49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 修改造支出	40.49	0.00	0.00	0.00	0.00	0.00	40.49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 支出	358.18	358.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612.20	528.24	65083.9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37.21	1800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37.21	1800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37.21	18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2	66.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82	66.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4	61.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612.20	528.24	65083.9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839.76	0.00	23839.7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0.00	3839.76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0.00	3839.7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68.41	424.21	23244.2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227.90	0.00	23227.9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3209.24	0.00	23209.24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8	0.00	4.18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48	0.00	14.4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612.20	528.24	65083.96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7	38.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17	38.17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02.34	386.04	16.30	0.00	0.00	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44.16	44.16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58.18	341.88	16.3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35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8037.21	18037.2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66.82	66.8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23839.76	3839.76	20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415.01	20415.0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62354.62	本年支出合计	52	62358.80	42358.80	2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6.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1.90	11.9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6.08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62370.70	总计	56	62370.70	42370.70	2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2358.80	484.08	41874.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37.21	180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37.21	18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7.21	37.21	18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2	66.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82	66.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4	61.6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8	5.1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0.00	3839.7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0.00	3839.7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9.76	0.00	3839.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15.01	380.05	20034.9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2358.80	484.08	41874.7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18.66	0.00	20018.66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0000.00	0.00	200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8	0.00	4.1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48	0.00	14.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7	38.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17	38.17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58.18	341.88	16.3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58.18	341.88	1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5
30101	基本工资	87.95	30201	办公费	4.04
30102	津贴补贴	35.66	30202	印刷费	0.9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1.95	30205	水费	0.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0	30206	电费	5.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6	30207	邮电费	1.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报险缴费	12.5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3	30211	差旅费	0.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18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2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13.14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成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
			310	资本性支出	0.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5.18		公用经费合计	2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2.00	0.00	2.00	1.00	2.00	0.00	2.00	0.00	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度总收入 65697.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5604.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62354.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741.45 万元，增长 42.97%。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政府增加了对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资金的安排，增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0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3249.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04.28 万元，增长 7050.12%。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增加了省级专项资金用于棚户区改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度总支出 65697.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5612.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28.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87 万元，增长 23.6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按相关规定增加在编人员工资，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及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社会保障

缴费相应增加；二是2017年年末新进的1名在编人员的工资2018年才开始在我中心发放；三是2018年6月开始缴交在编人员的职业年金；四是按相关规定增加其他人员工资。

2. 项目支出 65083.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96.79 万元，增长 50.7%。主要变动情况：财政在本单位减少了棚户区改造工程支出的资金安排。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235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354.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58.55 万元，下降 2.89%；主要变动情况：是政府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中减少了对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资金的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0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0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变动情况：是政府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中增加了对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资金的安排。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2358.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358.8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21845.9 万元， 增长 106.5%；主要变动情况：是年度内财政加大了棚户区改造项目在我单位的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0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20000.0 万元， 增长 100%；主要变动情况：是年度内政财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中增加了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在我单位的预算支出。

三、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3.00 万元的 6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2.00 万元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万元的 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为 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减少 2.00 万元， 下降 5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2.00 万元，下降 5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的主要情况：根据本单位工作的实际情况，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车辆减少了一台；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00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00 万元，2018 年本单位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 公务接待。2018 年，本单位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我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

费支出，无接待人次和人数。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我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资金来源于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的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81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 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1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去工地现场。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8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

及资金 20030.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99%;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韶关市国有一期改造项目 2040 户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二是韶关市国有三期改造项目 3638 户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三是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第三期安置,一次性安置共完成 161 户、货币安置共完成 51 户;四是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基本建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18 办公设备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8 办公设备购置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是按需购置办公设备,提高办公效率,改善办公环境,保障住房保障任务顺利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执行数为 1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17%。主要产出和效果:是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依法依规办事,维护

本单位的合法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90 万元，执行数为 1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办理棚户区安置房 894 套住宅及 3625.76 平方米商铺权籍调查；二是社区办公用房办证 3 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组织对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等 4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30.7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预算控制合理，不超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支付率 99.99%，各项目按预算按进度计划完成目标，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并未产生不良影响以及安全事故，在建设过程中未发生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等情况，群众反应良好。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是实行原地和异地建设相结合，以原地安置为主，优先考虑就近安置；异地安置的，充分考虑棚户区居民就业、就医、就学、出行等需要科学合理确定安置住房布局。统筹中心城区改造和新城新区建设，推动居住与商业、办公、生态空间、交通站点的空间融合及综合开发利用，提高城镇建设用地效率。棚改房的建成解决了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不仅如此，在资源型城市艰难的转型过程中，它更增加了群众对政府的信任，预防和化解了棚户区居民的冲突，促进了资源型城市的平稳转型，体现了构建和谐社会的理念。

对环境以及社会带来了良性循环。

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30.7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等四个项目本年度预算 20031.9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支出率为 99.99%，各项目进度资金大部份按预算、合同（或协议）到期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需要走政府采购程序的先走采购程序，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进度支付。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良好。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
—
1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资金或项目名称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编码	235004JBJS2018LIBD0027	自评佐证材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	棚户区改造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210103	

名称								
资金安排文号	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型				完成结果评价
资金主管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蔡雨晴 8880009			
资金使用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蔡雨晴 8880009			
扶持项目类型（主管部门填写总数，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	1. 基本建设类	新建			计划：	2015-11-01	项目完成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2019-12-31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其他						实际：
	3. 其他	其他						2019-12-31

型)											
扶 持 项 目 数 量	主管部 门：扶持 项目总 数 资金使 用单 位：子 项目	个， 其中 省级 1 个 （ 如 有 2 ）。	个， 地市 0 1	个，县（市、 区） 0	个 ；						
完 整 性 （ 5 分 ）	1. 是否设 置总目标 和阶段性 目标：	是	2. 是否包括预期产 出的内容：	是	3. 是否包括预期效 果的内容：	是					5
科 学 性 （ 5 分 ）	1. 绩效 目标是 否明确：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相 关：	是	3. 绩效目标是否细 化：	是					5
可 衡 量 性 （ 5 分 ）	1. 绩效 目标是 否量化：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有 可衡量指标：	是							5
预 期 产 出 指 标 （ 3 分 ）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为了改善棚户区 群众的居住条 件，兼顾完善城 市功能、改善城 市环境。	阶段 1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 造项目（一期）主体完成、 附属工程基本完成		韶关市国有一期改 造项目 2040 户主 体完成、附属工程 基本完成						
		阶段 2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安 置第三期安置		一次性安置共完成 161 户、货币安置 共完成 51 户						
											3

[illegible]

08 情况 (10分)	合计		20000	20000	10010:10:47	20000	100		
	中央 财政资金								
	省财 政资金								
	市县 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10010:09:45	20000	100		
	其他 资金 小计								
预算 支出 及 财 务 核 算 规 范 性 (8分)	是否调整预算 支出内容： (如是，请在后面 罗列调整内 容及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是否超 范围、标 准支出：	否	是否进行财政监督检 查或审计：	否	是否专 账核 算：	是	核算凭证是否规 范有效：	是		
如是，金 额（万 元）：		如是，请提供监督检查 或审计报告		具体情况说明：					
8									
事实 实施 程序	组织 实施 情况 统计	内容	是否要 求	按规定应执行的项 目数	实际执行的 项目数	内容	是否要求	实际 执行 项目 数	未执 行原 因
8									

(8分) 2)	政府 采购	是	1	个	1	个	招投标	是	1	个
	法人 负责 制	是	1	个	1	个	设监理制	是	1	个
	合同 管理 制	是	1	个	1	个	其他	是	1	个
	有调整的项目数量（包括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调整项目） 0 个 按要求应办理报批手续的项目数量 0 个 实际批复调整的项目数 0 个									
调整 情况	调整 内容：									
	调整 原因 及批 复文 件：									
	未办 理批 复的 项目 及原 因：									

完成进度 (150分) 主管部门填报汇总数，资金使用单位填报单个项目情况	时间	始时间		10:32:59	安排合理性		时间	完成进度	0
			实际:	2018-01-01 10:33:15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	2018-01-01至2018-12-31	完成	
			计划:	2018-12-31 10:33:24		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基本建成	2018-01-01至2018-12-31	完成	
			实际:	2018-12-31 10:33:43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第三期货币安置费用（其中一次性安置 51 户、货币安置 161 户）	2018-01-01至2018-12-31	完成	
	完成项目数	整体计划完成项目数	0	个，实际按计划完成项目数	0	个，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数	0	个。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按计划完成原因		
	产出目标完成情况（与目标设置中的预期产出对比）	阶段 1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2040 户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		已完成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3638 户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		已完成				
			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 1140 户基本建成		已完成				
		阶段 2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第三期安置：一次性安置共完成 51 户、货币安置共完成 161 户		已完成				
		阶段 3							

		阶段 4				
		阶段 5				
		阶段 6				
		完成质量（5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如是）：	
1.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已完成主体建设，附属工程基本完成； 2.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已完成主体建设，附属工程基本完成； 3.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已基本建成，正在办理竣工验收相关手续； 4.韶关市平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第三期安置已完成 212 户，其中一次性安置 51 户，货币安置 161 户					否	
社会效益（25分，对应于效果性绩效）	完成情况信息项	实际完成效果（尽量采用数值；定性信息要有具体结论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效果性指标对比（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1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2040 户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为市区棚改户提供了 2040 套棚改房	100%			
	绩效指标 2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3638 户主体完成、附属工程基本完成，为市区棚改户提供了 3638 套棚改房	100%			
	绩效指标 3	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1140 套已基本建成，为市区棚改户提供了 1140 套棚改房	100%			

指标	绩效指标4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第三期安置：增强了社会凝聚力，促进了社会的和谐发展	100%			
	绩效指标5					
	绩效指标6					
可持续发展	1. 机构可持续：	可持续	2. 机制可持续（如管护、经费投入等）：	可持续		
	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	可持续	4. 环境可持续（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可持续，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5	
公共属性（5分，公众满意度）	棚户区改造作为一项住房救助工程，解决了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不仅如此，在资源型城市艰难的转型过程中，它更增加了群众对政府的信任，预防和化解了棚户区居民的冲突，促进了资源型城市的平稳转型，体现了构建和谐社会的理念，公众满意度高。					5

附件 2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章)：	
填报人姓名：	蔡雨晴
联系电话：	8880009
填报日期：	2019-03-26 11:23:04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 简要情况。	韶关市金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建设工作； 韶关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建设工作； 韶关市鸿裕花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建设工作； 韶关市金财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负责货币安置资金的发放工作。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内容：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及市区棚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安置住宅楼、公共配套设施以及附属设施等，其中国有一期项目建设 2040 户，国有三期建设 3638 户，鸿裕花园建设 1120 户；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第三期安置费用。 实施程序：项目先进行选址、可研、立项、用地许可、规划、规划许可、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与审查；再组织招标、施工许可和开工建设等基本建设程序并开工建设；最后项目完成投入使用；由属地区政府报资金需求到市棚改办，市棚改办报市政府同意后，由住房保障中心支付给区政府实施具体项目。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我中心按照《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韶财评〔2019〕8 号）要求，组织专人开展我中心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自评指标包括一、二、三级指标及权重，其中一级指标分为“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结果”3 个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了 8 个指标，三级指标设置了 15 个指标。 经对照佐证材料，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绩效目标”得分 20 分，“绩效监控”30 分，“绩效结果”49 分。 一、绩效目标（满分 20 分）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为新建项目，按规定要求办理了立项手续，绩效目标设置了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明确了预期的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且科学合理，具备可量化指标，可量化且明确，自评得分 20 分 二、绩效监控，（满分 30 分） （1）资金管理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本年度预算 2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和支出率均为 100%，项目进度资金全部按预算、合同（或协议）到期支付。资金实行专户统一管理，严格按照《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府〔2006〕37）、《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规章制度和省财政厅批复的项目支出明细预算表进行支出，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凭证合格有效，实施进度及质量均按计划进行，取得了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公众满意度较高。自评得分 18 分。 （2）事项管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

	一是加强勘察设计阶段管理，处理好功能与成本的辩证关系；二是通过招标投标，选择相应资质、信誉好、守信用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作为项目的建设主体；三是加强监理单位的施工阶段的监理，根据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抓好施工过程中的施工安全、关键环节、关键工序、关键部位旁站监理人员和制度的落实，执行工序验收，分项工程验收，分部工程验收程序；四是加强合同管理，认真履行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监督承包人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确保安全、质量、工期、工程造价等合同目标的实现；五是加强组织与协调，强化项目内部各方主体的协调与监管机制，协调项目外部管理部门、各专业部门和项目实施的关系，确保项目实施与计划不脱节。 内部管理及自查情况良好。在部门整体执行的执行过程中，我中心开展了多项自查工作，如实地考察项目施工现场是否符合安全标准，项目前期资料是否完善，项目资金是否落实到位等。同时，积极配合市发改局、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做好资金检查情况，自评得分 11 分。 三、绩效结果，（满分 50 分） （1）经济性 本年度预算控制合理，不超预算，无结余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支付率 100%，自评得分 5 分。 （2）效率性 按进度计划完成阶段性目标，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并未产生不良影响以及安全事故，自评得分 10 分。 （3）效果性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是实行原地和异地建设相结合，以原地安置为主，优先考虑就近安置;异地安置的，充分考虑棚户区居民就业、就医、就学、出行等需要科学合理确定安置住房布局。统筹中心城区改造和新城新区建设，推动居住与商业、办公、生态空间、交通站点的空间融合及综合开发利用，提高城镇建设用地效率。棚改房的建成解决了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不仅如此，在资源型城市艰难的转型过程中，它更增加了群众对政府的信任，预防和化解了棚户区居民的冲突，促进了资源型城市的平稳转型，体现了构建和谐社会的理念。对环境以及社会带来了良性循环。自评得分 28 分。 公平性 在建设过程中未发生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等情况，群众反应良好。自评得分 5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该项目 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20000 万元，实际支付 20000 万元。其中用于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 14342 万元，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1000 万元，原曲仁矿棚改安置房前期物业服务费 85.8 万元，原曲仁矿棚户区改造项目相关费用 980.36 万元，原曲仁矿棚户区改造首期工程建设相关资金 750.56 万元，原曲仁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相关税费、办证费、田螺冲安置区管道燃气工程费共 860 万元，《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划片区整体收储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108 万元，市国投·江南公寓物业费 7.3 万元，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第三期）相关费用 1865.98 万元。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	无

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意见。	无

附件 1-4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韶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235004JBJS2018LIBD0027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1	关于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碧桂园资金申请及政府批复	
	2	关于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资金申请及政府批复	
	3	关于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资金申请及政府批复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文件、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1	关于变更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立项主体的复函	
	2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碧桂园立项	
	3	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立项	
	4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碧桂园政府采购合同	
	5	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鸿裕花园政府采购服务资格合同	
	6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政府采购合同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7	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安置服务资格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三期）	
	8	韶关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安置服务资格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补充协议	
	9	关于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韶市发改资[2014]13号	
	10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田螺冲7、8号地）可研报告	
	11	韶关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碧桂园）可研报告	

附件

1-1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本情况	资金或项目名称	2018 办公设备购置费	编码	235004ZXYW2018LIBD0002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210399		
	资金安排文号	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型	完成结果评价		
	资金主管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方燕芬 8889483		
	资金使用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	方燕芬 8889483		

						人、联系电话								
扶持项目类型 (主管部门填写总数, 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项目开始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项目完成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2018-01-01	2018-01-31						
	3. 其他						2018-01-01	2018-12-31						
扶持项目数量	主管部门: 扶持项目总数	1	个, 其中省级	0	个, 地 市	1	个, 县 (市、区)	0						
资金使用单位: 子项目	0	个(如有)。												
绩效目标 (20分)	完整性 (5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		是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		是		5
	科学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明确: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是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是		5
	可衡量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		是						5
	量化指标 (5分)	预期产出指标 (3分)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提高办公效率, 改善办公环境, 保障住房保障任务数量完成。		阶段 1		按计划按要求按需求购买办公设备		提高办公效率, 改善办公环境, 保障住房保障任务顺利完成						
								购买 明基 F400 plus 扫描仪 1 台 惠普 P1106 激光 打印机				23		

绩效监控（30分）	资金管理（18分）	资金到位、支付情况（10分）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	中央 财政 资金													
	省财 政资 金													
	市县 财政 资金		5		5	2018-01-1001 011:11:28		5	100					
	其他 资金 小计													
预算 支出 及 财务 核算 规范 性	是否调整预算支出内容： (如是，请在后面罗列调整内容及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分)	是否超 范围、标 准支出：	否	是否进行财政监 督检查或审计：		是否专 账核 算：		核算凭证是 否规范有效：		是					
	如是，金 额（万 元）：		如是，请提供监 督检查或审计报 告		是		具体情况说 明：							
							8							
事 项 管 理 (1 2 分)	实 施 程 序 (8 分)	组 织 实 施 情 况 统 计	内 容	是否要 求	按规 定应 执行 的项 目数		实际 执行 的项 目数		内 容	是否要 求	实际 执行 项目 数		未执行原因	
			政 府 采 购			个		个	招 投 标			个		
			是	1		1			否	0			8	

			法人负责制	是	1	个	1	个	设 监 理 制	否	0	个	
			合同管理制度	是	1	个	1	个	其 他	否	0	个	
		调整情况	有调整的项目数量（包括调整项目建设和调整项目）		0	个	按要求应办理报批手续的项目数量		0	个	实际批复调整的项目数		0个
			调整内容：										
			调整原因及批复文件：										
			未办理批复的项目及原因：										
		验收情况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是								
			验收	2018-11-30	验收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	办	1	个	验收程序：		签验收报告	

			时间: 15:04:55		障中心	验收手续项目数:												
			项目已完成未办理验收的说明															0
		管理情况 (4分)	部门监管	计划自查次数: 1		实际自查次数: 1		完成自查率: 100%		监管方式		经常性检查						4
绩效结果 (50分)	经济性 (5分)	控制 (5分)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 1. 结余或超支情况: 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 实际结余或超支: 万元; 2. 具体 (1) 项目未按预算支付造成结余, 原因分析: (2) 采取措施形成的节约资金, 主要措施: (3) 其他原因造成的结余或超支, 主要情况(包括超支的资金来源): (主管部门填报, 并附汇总表) 1. 结余项目: 0 个; 2. 超支项目: 0 个															5
			效率性 (10分)	完成进度 (10分)	项目时间安排	项目开始时间	计划: 2018-01-01 11:14:15	实际: 2018-01-01	进度安排合理性	计划实施内容	起止时间	实际完成进度						
									购买办公设备	2018年1月	已完成	5						

分 5 分，主 管部 门填 报汇 总数 ，资 金使 用单 位填 报单 个项 目情 况）	项目完成 时间		11:14:23			至 2018 年 12 月		
		计划：	2018-12-31 11:14:31					
		实际：	2018-12-31 11:14:41					
	完成 项目 数	整体计划 完成项目 数	0	实际按 个， 计划完 成项目 数	0	，未按计 划完成的 项目数	0	个。
	产出 目标 完成 情况 （与 目标 设置 中的 预期 产出 对比）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按计划完成原因	
		阶段 1	办公设备购买	完成 100%				
		阶段 2						
阶段 3								
阶段 4								
阶段 5								
阶段 6								
完成 质量 （ 5 分 ）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如是）：		有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良好				否			
							5	

效果性（30分）	社会经济效益（25分，对应于效果性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信息项	实际完成效果（尽量采用数值；定性信息要有具体结论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效果性指标对比（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1	办公设备购买费	完成100%		
		绩效指标2				
		绩效指标3				
		绩效指标4				
		绩效指标5				
		绩效指标6				25
	可持续发展（5分）	1. 机构可持续：		2. 机制可持续（如管护、经费投入等）：	可持续	
		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	可持续	4. 环境可持续（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5
公平性（5分）	公共属性（5分，公众					
		提高办公效率，改善办公环境，保障住房保障任务顺利完成，公众满意度高。				5

		满意度)			
--	--	------	--	--	--

附件 2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18 办公设备购置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填报人姓名:	方燕芬
联系电话:	8889483
填报日期:	2019-03-27 11:18:56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公益二类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购买 明基 F400 plus 扫描仪 1 台 惠普 P1106 激光 打印机 2 台 联想 M7675DXF 一体机台式 1 台 联想 启天 M415-D070 台式计算机 7 台 创维 58H 液晶电视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等级良好 分数：100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良好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无

附件 1-4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2018 办公设备购置费		
项目编号：	235004ZXYW2018LIBD0002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1	韶财预〔2018〕2 号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投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	1	韶关市网上竞价备案表	
	2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台式计算机网上竞价公告	

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 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 相关佐证材料	1	广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2	韶关市住房采购货物类协议验收 报告	

附件

1-1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本 情 况	资金或 项目名 称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			编 码	235004ZXYW2018LIBD0026			
	资金预 算支出 功能科 目名称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资金预 算支出 功能名 称编码	2210399			
	资金安 排文号	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 型	完成结果评价			
	资金主 管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主管部 门经办 人、联系 电话	何宇清 8899196			
	资金使 用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使 用单位 经办人、 联系电 话	何宇清 8899196			
	扶持项 目类型 （主管 部门填 写总 数，资 金使用 单位选	1. 基本建设类	-		项目开 始时间 （资金 主管部 门要核 实）	计 划 ：	2018-0 3-31	项目完成时 间（资金主 管部门要核 实）	计 划 ：
	2. 行政事业专 项业务类	其他		实 际 ：		2018-0 3-31	实 际 ：		2018-1 2-31
	3. 其他	-							

择类 型)																			
	扶持项目数量	主管部门: 扶持项目总数 资金使用情况: 子项目	1 0	个, 其中省级 个, 其中地市级 个, 其中县(市、区)	1 0	个 个													
绩效目标 (20分)	完整性 (5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	是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	是												5
	科学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是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是												5
	可衡量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	是												5		
	预期产出指标 (5分)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 依法办事, 维护本单位的合法权益, 保证了资金安全使用, 确保保障性住房任务顺利完成。	阶段 1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 依法依规办事, 维护本单位的合法权益。														3
		阶段 2		2018 年度法律顾问费、原曲仁矿棚户区改造安置房按计划按要求完成	9562 户房款计算, 322 户房屋销售发票开具工作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llegible]

		)																	
绩效结果 (50分)	经济性 (5分)	控制 (5分)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 1. 结余或超支情况: 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 实际结余或超支 0.7 万元; 2. 具体情况 (1) 项目未按预算因况: 支付造成结余分析: (2) 采取措施形成要的节约资金措施: (3) 其他原因造成 (包括超支的结余或超支的资金来源): (主管部门填报, 并附汇总表) 1. 结余项目: 0 个; 2. 超支项目: 0 个 因档案室未达到改造条件而未能进行										12	实际按进度支付	11.3	万元, 截止评价期, 本评价年度	5		
效率性 (10分)	完成进度 (5分, 主管部门填报)	项目时间安排	项目开始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计划:	2018-03-27 15:59:16	进度安排合理性	计划实施内容	起止时间	实际完成进度	4								
					实际:	2018-05-18 15:59:53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	2018.1-2018.12	2018.12									
					计划:	2018-12-31 16:00:05													
					实际:	2018-12-31 16:00:16													
		完成项	整体计划完成	1	个	实际按	1	个	未按	0	个								

汇总数，资金使用单位填报单个项目情况)	项目数	项目数	，计划完成项目数	计划完成的项目数	。	
	产出目标完成情况（与目标设置中的预期产出对比）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按计划完成原因
		阶段 1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	完成 94.17%		因档案室改造未达到改造条件而未能进行
		阶段 2				
		阶段 3				
		阶段 4				
		阶段 5				
		阶段 6				
		完成质量（5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如是）：
	良好				否	
	效果性（30分）	社会经济效益	实际完成效果（尽量采用数值；定性信息要有具体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效果性指标对比（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1	保证了资金安全使用，确保保障性住房任务顺利完成		94.17%	
		绩效指				

	， 对 应 于 效 果 性 绩 效 指 标)	标 2					
		绩效指 标 3					
		绩效指 标 4					
		绩效指 标 5					
		绩效指 标 6					
	可 持 续 发 展 (5 分)	1. 机构可持 续：		2. 机制可持 续（如管护、 经费投入 等）：	可持续		
		3. 政策或制 度可持续：	可持续	4. 环境可持 续(是否对环 境造成负面 影响)：	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5	
	公 平 性 (5 分)	公 共 属 性 (5 分)					
		度					
		保证了资金安全使用，确保保障性住房任务顺利完成，预防和化解棚户区居民的 冲突，体现构建和谐社会理念，公众满意度高。					5

附件 2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
-------	------------------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填报人姓名：	何宇清
联系电话：	8899196
填报日期：	2019-03-27 16:34:40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公益二类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内容：2018 年度法律顾问费、原曲仁矿棚户区改造安置房 9562 户房款计算，322 户房屋销售发票开具工作等。 实施程序：需要走政府采购程序的先走采购程序，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进度支付。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经对照佐证材料，自评得 99 分，其中“绩效目标”得分 20 分，“绩效监控”得分 30 分，“绩效结果”得分 49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均与项目年度任务相对应，绩效目标完成 94.17%。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无

附件 1-4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委托业务及档案室改造费		
项目编号:	235004ZXYW2018LIBD0026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1	韶财预〔2018〕2号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投标、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1	合同书	
	2	韶关市自主采购备案表	
	3	韶关市定点采购备案表	
	4	韶关市定点采购合同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1	国库集中支付拨款凭证	

附件
1-1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本 情况	资金或 项目名 称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				编码	235004ZXYW2018LIBD0012				自评 分数	佐证 材料		
	资金预 算支出 功能科 目名称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资金预算 支出 功能名称 编码	2210199							
	资金安 排文号	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型	完成结果评价							
	资金主 管部门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主管部门 经办人、联 系电话	郭立林 8889485							
	资金使 用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使用 单位经办 人、联系电 话	郭立林 8889485							
	扶持项 目类型 （主管 部门填 写总数， 资金使 用单位 选择类 型）	1. 基本建设 类	-				项目开始 时间（资金 主管部门 要核实）	计划 ：	2018-01 -01	项目 完成 时间 （资 金主 管部 门要 核 实）			计划 ：	2018-12 -31
		2. 行政事业 专项业务类	其他					实际 ：	2018-01 -01	实际 ：			2018-12 -31	
3. 其他	-													
扶持项 目数量	主管部 门：扶持 项目总数	0	个，其 中省 级	0	个， 地 市	1	个，县 （市、 区）	0	个；					
	资金使 用单位： 子项目	0	个 （如 有）。											
绩 效 目 标 设 置 （2 0 分）	完整 性 （5 分）	1. 是否设置 总目标和阶 段性目标：	是		2. 是否包括预 期产出的内 容：	是		3. 是否包 括预期效 果的内容：	是		5			
	科学 性 （5 分）	1. 绩效目 标是否明 确：	是		2. 绩效目标是否 相关：	是		3. 绩效目 标是否细 化：	是		5			

效 监 控 (3 0 分)	金 管 理 (1 8 分)	金 到 位、 支 付 情 况 (1 0 分)	来源	上年 度结 转结 余金 额	评价年 度预算 (计划) 安排金 额	实际到位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 出)		结转结余 金额			
						到位金额	到 位 率%	到位时间	支出金额	支出 率%				
			合计		14.90	14.90	100	2018-01-10 10:12:10	14.48	97.18	0.42			
			中央 财政 资金											
			省财 政资 金											
			市县 财政 资金		14.90	14.90	100	2018-01-10 10:12:21	14.48	97.18	0.42			
			其他 资金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是否调整预算支出内容: (如是,请在后面罗列调整内容及金额) 否											
			是否超范围、标准支出: 否 是否进行财政监督检查或审计: 否 是否专账核算: 是 核算凭证是否规范有效: 是 如是,金额(万元): 如是,请提供监督检查或审计报告 具体情况说明:											
														8

事项管理 (12分)	实施程序 (8分)	组织实施情况统计	内容	是否要求	按规定应执行的项目数		实际执行的项目数		内容	是否要求	实际执行项目数		未执行原因		
			政府采购	否	0	个	0	个	招标投标	否	0	个			
			法人负责制	是	1	个	1	个	设监理制	否	0	个			
			合同管理制度	否	0	个	0	个	其他	否	0	个			
		调整情况	有调整的项目数量（包括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调整项目）		0	个	按要求应办理报批手续的项目数量		0	个	实际批复调整的项目数		0	个	
			调整内容：												
			调整原因及批复文件：												
		验收情况	未办理批复的项目及原因：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项目预算按照实际产生费用支出								
		验收时间：		验收单位：		办理验收手续	0	个	验收程序：						
													8		

							项目数:													
		项目已完成未办理验收的说明												0						
		管理情况 (4分)	部门监管	计划自查次数:	1	实际自查次数:	1	完成自查率	100%	监管方式		中心内部监管		4						
绩效结果 (50分)	经济性 (5分)	预算 (成本) 控制 (5分)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 1. 结余或超支情况: 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 实际结 万元; 余或超 支 0.42 2. 具体 (1) 项目未按预算支付造成结余, 原因分析: 项目按照工作实际进度支付。 (2) 采取措施形成的节约资金, 主要措施: (3) 其他原因造成的结余或超支, 主要情况 (包括超支的资金来源): 费用按照实际支出后未超预算 (主管部门填报, 并附汇总表) 1. 结余项目: 0 个; 2. 超支项目: 0 个										5						
		效率性 (10分)	完成进度 (5分, 主管部门)	项目时间安排	项目开始时间	计划:	2018-01-01 10:20:16	实际:	2018-01-01 10:20:35	项目完成时间	计划:	2018-12-31 10:20:54	实际:	2018-12-3	进度安排合理性	计划实施内容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	起止时间	2018年1月-12月	实际完成进度

		填报汇总数,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单个项目情况)				1 10:21:13							
			完成项目数	整体计划完成项目数	1	实际按计划完成项目数	1	个, 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数	0	个。			
		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与目标设置中的预期产出对比)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按计划完成原因				
			阶段 1	预算棚户区安置房 896 套	实际办理棚户区安置房 894 套住宅及 3625.76 平方米商铺权籍调查				项目按实际进度办理				
			阶段 2	预算社区办公用房办证 10 宗	实际社区办公用房办证 3 宗				项目按实际进度办理				
			阶段 3										
			阶段 4										
			阶段 5										
			阶段 6										
完成质量 (5 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 (如是):				有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按照实际需求已完成					否							
效果性 (30 分)	社会经济效益 (2 分)	完成情况信息项	实际完成效果 (尽量采用数值; 定性信息要有具体结论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效果性指标对比 (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绩效	实际办证 894 套住宅及	已完成										
							5						
							25						

5分, 对应于效果性绩效指标)	指标 1	3625.76 平方米商铺权籍调查, 已全部支付费用				
	绩效指标 2	实际办证 3 宗社区办公用房, 已全部支付费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3					
	绩效指标 4					
	绩效指标 5					
	绩效指标 6					
	可持续发展 (5分)	1. 机构可持续: 可持续	2. 机制可持续 (如管护、经费投入等): 可持续			5
		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 可持续	4. 环境可持续 (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可持续			
	公平性 (5分)					
	公共属性 (5分)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100%				5

附件 2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
-------	------------------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填报人姓名：	郭立林
联系电话：	8889485
填报日期：	2019-03-19 11:01:10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负责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相关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1.预算棚户区安置房 896 套权籍调查，实际办理棚户区安置房 894 套住宅及 3625.76 平方米商铺权籍调查，用款 143139 元；2.预算社区办公用房办证 10 宗，实际社区办公用房办证 3 宗、用款 1650 元；总计 144789 元。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绩效目标”得分 20，“绩效监控”30 分，“绩效结果”48 分。一、绩效目标（满分 20 分）2018 年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工作已完成，自评得分 20 分；二、绩效监控（满分 30 分）按照 2018 年工作实际开展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工作，资金支出合理，自评 30 分。三、绩效结果（满分 50 分）（1）经济性：本年度预算控制合理，不超预算，资金支付率较好，自评 23 分；（2）效率性：按照工作实际进度开展项目，效果良好，自评 25 分；自评得分 48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预算 149000 元，实际支付 144789 元。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无
---------------------------	---

附件 1-4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办证、查档、建档等费用		
项目编号：	235004ZXYW2018LIBD0012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文件、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1	韶关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2	韶关市区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实施办法	
	3	韶关市区廉租住房保障实施办法	
	4	韶关市区直管公有住房管理办法	
	5	转发市建设局关于加强社区办公与物业管理用房建设管理意见的通知	
	6	于印发原曲仁矿棚户区改造试点工作安置方案的通知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7	住房保障档案管理办法	
	8	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